

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承兑汇票逾期未偿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逾期合约详情：

合约时间：2019年8月30日—2020年2月28日

承兑金额：1000万元整

承兑银行：象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大徐信用社

保证金：500万

敞口：500万

二、违约原因：

因公司帐户被封，承兑汇票合约到期后公司无力偿还银行敞口金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2日